重庆市铜梁区关于退役士兵报到的政策

一、适用范围

指当年退出现役，在规定时间内持有《退出现役行政介绍信》《退伍证》的退役士兵。

二、申报资料

1、身份证、退伍证、银行卡；

2、拟落户的家庭户口簿原件；

3、《退出现役行政介绍信》；

4、部队开具的养老保险、医疗保险转移接续材料；

5、党（团）员组织关系介绍信；

6、《集中移交退役士兵接收安置通知书》（集中移交的安排工作退役士兵提供）。

三、办理流程

1、到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领取报到须知；

2、凭身份证、党（团）组织关系介绍信，按规定办理组织关系转接；

3、凭身份证、退伍证办理预备役登记；

4、凭身份证、部队开具的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材料，分别由区社会保险事务中心和区医保局办理社保关系转接；

5、凭身份证、户口本、退伍证和行政介绍信办理落户介绍信，然后持落户介绍信到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办理落户手续；

6、凭身份证、户口本、退伍证、行政介绍信和银行卡申请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；